地信学院党〔2021〕21号

中共滁州学院地理信息与旅游学院委员会关于印发地理信息与旅游学院班导师管理和考核实施细则的通知

各党支部，各系（室）：

《地理信息与旅游学院班导师管理和考核实施细则》已经院党政联席会议研究通过，现印发实施，请认真贯彻执行。

 中共滁州学院地理信息与旅游学院委员会

2021年10月13日

|  |  |
| --- | --- |
| 滁州学院地理信息与旅游学院党政办公室 | 2021年10月13日印发 |

地理信息与旅游学院班导师管理和考核实施细则

根据《滁州学院关于印发加强班主任（班导师）队伍建设实施办法的通知》(校政学工〔2017〕27号)要求，为进一步加强班导师队伍建设，充分发挥班导师在大学生健康成长中的积极作用，推动班导师工作队伍的科学化、规范化管理，结合学院实际，特制定本细则。

一、班导师工作领导小组

为加强学院对班导师工作的组织领导，统筹协调推进工作，特成立学院班导师工作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如下：

组 长：王春、白绍业

### 副组长：李伟涛、林玉标、王妮

成 员：李鹏、李龙伟、彭 俊、李养兵、谷家川、江 月、王 燕 孟瑶瑶、李云飞、冯婧娟、宋贵杰、曹梦婷

二、班导师任职基本条件

1.拥护党的基本路线，在重大政治问题上立场坚定，旗帜鲜明，与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坚决维护党和国家的利益及学校稳定。

2.具有高度的责任心和奉献精神，爱岗敬业，遵纪守法，作风正派，为人师表，热爱学生，关心学生成长。

3.具备较强的专业业务能力，熟悉本专业的培养目标、培养方案、行业现状和就业前景，同时具有一定的教育引导和组织管理能力。

三、班导师的选配

1.原则上同一年级同一专业配备1名班导师，从2020级学生开始实施。拟担任班导师的教师提交《地理信息与旅游学院本科生班导师报名申请表》，学院按照学生所在年级和专业，结合专业教师所在系和其教学科研方向确定提出班导师选配人选，经领导小组审定、院党委会议研究确定最终人选，结果报校学生处和教务处备案。

2.班导师的任期一般为4年（完整带完一届学生，从大一到大四），一个任期内原则上不予调整。若在任期中确因进修或工作变动等原因不能坚持指导的班导师，应提前1个月向学院提出申请，经学院研究同意后方可调整。

四、班导师的工作职责

班导师的工作重点是对大学生进行学业指导、创新创业指导、素质拓展指导等，同时积极配合辅导员（班主任）做好学生的思想政治教育和有关学生管理工作，发现重要问题及时向学院和辅导员（班主任）反映。具体工作职责如下：

**1.学业指导**

1. 开展专业认知教育，定期召开班会，指导学生了解专业人才培养目标与规格、发展动态、社会需求。
2. 开展专业学习指导。对学生选课、发展方向选择、学习方法等进行指导，培养学生养成良好的学习习惯，提高自主学习能力，做到经常进课堂，了解学生课堂状态和纪律，及时遏制不良的课堂现象。
3. 指导学生制定学业规划。根据学生的学习能力、兴趣等，指导学生制定并执行其学业规划，对低年级学生进行考研引导，对高年级学生加强报考方向、专业学习、复习方法等详细指导。
4. 做好学习困难学生学业帮扶工作。每学期至少开展1次学生学业成绩分析、经验交流、方法指导的主题活动，加强与任课教师联络沟通，共同帮助学习态度不端正和学业困难的学生改善学习状况。
5. 班导师要掌握班级学生在中心团队的学习情况，包括学科竞赛获奖、科技创新、论文发表、项目主持等。

**2.双创引导**

1. 有针对性地带领学生开展课题研究，指导学生参加学科竞赛、撰写学术论文、申请国家专利等，引导学生掌握科学研究的方法，培养学生科研创新意识。
2. 负责与学生相关的专业实习、课程实习和实训等实践活动，并做好学生在课程实习、顶岗实习、毕业实习期间的思想引导、日常管理、请假审批等。
3. 做好各类创新创业训练和实践活动的宣传，为学生参与各类创新创业训练和实践提供咨询服务，指导学生申报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互联网+”等。
4. 结合专业实际，鼓励并指导学生组建创业团队，开展创业实践活动。

**3.素质拓展引导**

（1）鼓励引导学生参与各类等级考试和资格考试，获得与本专业相关的专业或职业资质证书。

（2）积极引导和培养学生的课外学习兴趣，鼓励学生参加社团活动，提高学生综合素质。

**4.就业指导**

关注所带班级的就业情况，引导学生认清就业形势,树立良好就业心态和就业观念，及时帮助学生缓解就业压力，针对就业困难的学生，提供相应的帮助。

**5.思政教育引导**

班导师在开展以上工作的同时，定期深入学生宿舍了解学生的思想动态、学习及生活等情况，并有针对性地开展思想政治教育工作，发现重要问题要及时和辅导员（班主任）协调解决，并上报学院。

五、班导师工作要求

**1.发挥引领作用。**班导师要严格要求自己，在学生中树立良好的形象；关心、爱护学生，经常与学生交流、谈心，公平对待每位学生。

**2.创新工作方法。**做到“走进来”“沉下去”“有动静”。要“走进来”，能与学生建立情感联系，打开学生的心扉；要“沉下去”，能耐得住寂寞，注重过程培养，无私奉献；要“有动静”，工作要大胆实践、不断创新、有声有色，切实让学生感受到在班导师指导下，通过自己的努力，自身的成长和能力素质水平的提升。

**3.加强沟通联系。**与辅导员、任课教师保持联系，及时沟通，相互配合，共同做好学生的教育引导工作。

**4.工作交替管理。**若班级辅导员（班主任）或者班导师出现病假、产假等情况，另一位老师全权负责班级所有事务的管理，销假后，及时完成工作交接。

六、班导师的管理、考核及待遇

**1.日常管理与考核**

班导师日常管理和考核由学院班导师工作领导小组负责，每年度组织一次考核工作，考核结果分优秀、合格与不合格三个等次。考核采取多元评价方式，即：学生满意度测评（占40%）、班主任集体评价（占30%）、学院班导师工作领导小组评价（占30%）。班导师年度考核结果报学生处和教务处备案。

考核内容涵盖以下方面并达到以下基本要求：

（1）班导师基本履职内容。班导师每学期召开所带班级学生工作会议不少于3次，主要进行专业学习指导、讲评和总结。与学生谈话人数每学期不少于班级学生总数的20%；每月随班听课不少于1次，每学期深入宿舍不少于5次，以上内容均应记录在《班导师工作手册》中，按学期提交到学院。

（2）班导师班级指导效果。从班级学风状况，班级学生考试通过率、四六级通过率、考取专业资格证书、参与第二课堂专业活动、创新创业、学科竞赛以及进研究中心参与专业实践等方面考察班导师指导效果。

（3）学生满意度测评。学院考核工作小组分学期组织班导师所带班级不少于80%的学生通过登录易班填写《班导师工作考核测评表》，对班导师工作进行匿名测评。每次测评得分按学生测评分排序去掉5%最高分和5%最低分后取平均值计算。

**2.班导师待遇。**班主任（班导师）津贴标准为每生每年30元。按学校班导师津贴标准及班导师履职情况发放津贴。能够完成班导师基本工作职责的，全额发放工作津贴；履行职责不到位的，将视情况扣减或不发当年度班导师津贴，并取消其班导师职务。班导师考核结果将纳入教师业务考核，与年度教学考核、综合考核、评优晋级等挂钩。

七、其它

未尽事宜由学院另行研究决定。